



第二节 工资制度



知识点 工资的概念、 构成形式及基本原则★★★



第二节 工资制度

（一）工资的概念

《劳动法》中所讲的工资，指劳动者通过提供劳动从其所在用人单位获得的**全部劳动报酬**，包括用人单位以各种形式支付的基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加班加点工资以及特殊情况下支付的工资等，**但不包括支付给劳动者的保险福利费用及其他非劳动收入**。



第二节 工资制度

(二) 工资的构成形式及基本原则

构成形式	内容
计时工资	按计时工资标准和工作时间支付给个人的劳动报酬。计时工资可分为月工资制、日工资制和小时工资制。计时工资的特点是操作简单易行，适用于任何企业和工种
计件工资	对已做工作按计件单价支付的劳动报酬。计件工资是用一定时间内的劳动成果来计算的工资，是计时工资的转化形式。计件工资的特点是能够使劳动成果与劳动报酬直接联系起来
奖金	支付给职工的超额劳动报酬和增收节支的劳动报酬。奖金是超额劳动报酬，按劳动者付出的超额劳动来支付，是对劳动者作出优异成绩的一种奖赏；奖金的种类很多，主要有： (1) 超产奖；(2) 质量奖；(3) 节约奖；(4) 安全生产奖
津贴和补贴	指为了补偿职工特殊的或额外的劳动消耗和生活费用，以及其他特殊原因支付给职工的一类补充性费用



第二节 工资制度

延长工作时间的工资报酬	也称加班加点工资或加班费。用人单位延长工作时间，必须支付相应的报酬。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用人单位应当按照下列标准支付高于劳动者正常工作时间工资的工资报酬： （1）安排劳动者延长工作时间的，支付不低于工资的150%的工资报酬 （2）休息日安排劳动者工作又不能安排补休的，支付不低于工资的200%的工资报酬 （3）法定休假日安排劳动者工作的，支付不低于工资的300%的工资报酬 实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的职工，工作日是周休息日的，属于正常劳动；工作日是法定节日的，支付给职工不低于工资的300%的工资报酬
特殊情况下支付的工资	因病、工伤、产假、计划生育假、婚丧假、事假、探亲假、定期休假、停工学习、执行国家或社会义务等原因按计时工资标准或计件工资标准的一定比例支付工资，以及附加工资和保留工资



知识点

工资支付★★★



第二节 工资制度

工资支付是工资的具体发放办法。主要包括：工资支付项目、工资支付水平、工资支付形式、工资支付对象、工资支付时间及特殊情况下的工资支付。



第二节 工资制度

（一）工资支付的形式

《劳动法》规定，工资应当以法定货币形式支付，不得以实物及有价证券替代货币支付。工资应当在用人单位与劳动者约定的日期按月支付。如遇节假日或休息日，应提前在最近的工作日支付。工资至少每月支付一次，实行周、日、小时工资制的可按周、日、小时支付工资。对完成一次性临时劳动或某项具体工作的劳动者，用人单位应按有关协议或合同规定在其完成劳动任务后即支付工资。



第二节 工资制度

劳动关系双方依法解除或终止劳动合同时，用人单位应在解除或终止劳动合同时一次付清劳动者工资。

用人单位应将工资支付给劳动者本人。劳动者本人因故不能领取工资时，可由其亲属或委托他人代领，用人单位可委托银行代发工资。用人单位必须书面记录支付劳动者工资的数额、时间、领取者的姓名及签字，并保存两年以上备查。用人单位在支付工资时应向劳动者提供一份其个人的工资清单。



第二节 工资制度

（二）工资支付的项目

按照我国的统计口径，工资总额一般包括：①计时工资；②计件工资；③奖金；④津贴和补贴；⑤加班加点工资；⑥其他工资（含特殊情况下支付的工资）。



第二节 工资制度

劳动者以下收入不属于工资范围：

①单位支付给劳动者个人的社会保险福利费用，如丧葬抚恤救济费、生活困难补助费、计划生育补贴等。

②劳动保护方面的费用，如用人单位支付给劳动者的工作服、解毒剂、清凉饮料费用等。

③按规定未列入工资总额的各种劳动报酬及其他劳动收入，如根据国家规定发放的创造发明奖、国家星火奖、自然科学奖、科学技术进步奖、合理化建议和技术改进奖、中华技能大奖，以及稿费、讲课费、翻译费等。



第二节 工资制度

【例题·单选】劳动者获得的（ ）收入不属于工资范围。

- A. 奖金
- B. 加班费
- C. 计划生育补贴
- D. 津贴



第二节 工资制度

答案：C

解析：本题考察工资支付的内容。劳动者以下收入不属于工资范围，包括单位支付给劳动者个人的社会保险福利费用，如丧葬抚恤救济费、生活困难补助费、计划生育补贴等。



第二节 工资制度

（三）工资的部分扣除

用人单位不得克扣劳动者的工资。劳动者在法定时间内提供了正常劳动的前提下领取足额工资，这是劳动者的权利。根据原劳动部颁发的《工资支付暂行规定》，在下列情况下，用人单位可以代扣劳动者的工资：

①用人单位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②用人单位代扣代缴的应由劳动者个人负担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用。



第二节 工资制度

③人民法院判决、裁定中要求代扣的抚养费、赡养费。

④法律法规规定的可以从劳动者工资扣除的其他费用。但因劳动者本人原因给用人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用人单位可按照劳动合同的约定要求其赔偿经济损失。经济损失的赔偿，可从劳动者本人的工资中扣除。但每月扣除的部分不得超过劳动者当月工资的20%。若扣除后的剩余工资部分低于当地最低月工资标准，则按最低工资标准支付。



第二节 工资制度

【真题·2016/2024年·案例/多选】关于老王提出的享受同等待遇的有关规定，正确的是（ ）。

- A. 按照法律规定，工资分配应当遵循按劳分配原则、实行同工同酬
- B. 按照法律规定，国家对工资总量实行宏观调控
- C. 按照公司规定，老王为B类人员，因而不享受公司正式员工待遇是合法的
- D. 按照法律规定，工资水平在经济发展的基础上逐步提高



第二节 工资制度

答案：ABD

解析：《劳动法》第四十六条规定：“工资分配应当遵循按劳分配原则，实行同工同酬。工资水平在经济发展的基础上逐步提高。国家对工资总量实行宏观调控。”



知识点

特殊情况下的工资支付★



第二节 工资制度

正常情况以外用人单位须向劳动者支付的工资待遇。主要包括：因病、工伤、产假、计划生育假、婚丧假、事假、探亲假、定期休假、停工学习、执行国家或社会义务等原因按计时工资标准或计件工资标准的一定比例支付的工资，以及附加工资和保留工资。其中，病假工资或疾病救济费可以低于当地最低工资标准支付，但不能低于最低工资标准的80%。



第二节 工资制度

违反工资支付规定的法律责任主要包括：

(1) 用人单位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劳动行政部门责令限期支付劳动报酬、加班费或者经济补偿；劳动报酬低于当地最低工资标准的，应当支付其差额部分；逾期不支付的，责令用人单位按应付金额50%以上100%以下的标准向劳动者加付赔偿金：



第二节 工资制度

①未按照劳动合同的约定或国家规定及时足额支付劳动者劳动报酬的；

②低于当地最低工资标准支付劳动者工资的；

③安排加班不支付加班费的；

④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后，未依照法律、法规规定给予劳动者经济补偿的。



第二节 工资制度

(2) 用人单位违法与劳动者约定的试用期已经履行的，由用人单位以劳动者**试用期满月工资**为标准，按已经履行的超过法定试用期的期间向劳动者支付赔偿金。



第二节 工资制度

【真题·2012/2024年·单选】下列关于工资支付的说法，表述不正确的是（ ）。

- A. 用人单位不得以有价证券替代货币支付工资
- B. 用人单位至少每月向劳动者支付一次工资
- C. 用人单位在法定休假日安排劳动者工作，可以安排劳动者补休而不支付加班工资
- D. 用人单位在终止劳动合同时应一次性付清劳动者工资



第二节 工资制度

答案：C

解析：本题考查工资支付。用人单位法定休假日安排劳动者工作的，支付不低于工作的300%的工资报酬。



第二节 工资制度

【真题·2015/2021年·单选】以下关于工资支付的说法，描述错误的是（ ）。

- A. 工资可采用法定货币形式支付，也可采用有价证券替代货币支付
- B. 用人单位支付工资时，应向劳动者提供一份其个人的工资清单
- C. 用人单位应将工资支付给劳动者本人
- D. 用人单位不得克扣劳动者的工资



第二节 工资制度

答案：A

解析：本题考查工资支付。《劳动法》规定，工资应当以法定货币形式支付，不得以实物及有价证券替代货币支付。



第二节 工资制度

【真题·2013/2017/2020年·单选】以下关于用人单位代扣劳动者工资的说法，错误的是（ ）。

- A. 因劳动者本人原因给其他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用人单位可以代扣赔偿款
- B. 人民法院判决要求代扣的抚养费，用人单位应当代扣
- C. 劳动者应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用由用人单位代扣代缴
- D. 劳动者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由用人单位代扣代缴



第二节 工资制度

答案：A

解析：本题考查工资支付。因劳动者本人原因给用人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用人单位可按照劳动合同的约定要求其赔偿经济损失。



知识点

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制度★★



第二节 工资制度

（一）工资支付形式与周期

农民工工资应当以货币形式，通过银行转账或现金支付给农民工本人，不得以实物或有价证券等其他形式替代，且应按规定按时足额支付工资。

实行月、周、日、小时工资制的，按照月、周、日、小时为周期支付工资；实行计件工资制的，工资支付周期由双方依法约定。

用人单位应当按照工资支付周期编制书面工资支付台账，并至少保存3年。用人单位向农民工支付工资时，应当提供农民工本人的工资清单。



第二节 工资制度

（二）工资清偿

不具备合法经营资格的单位招用农民工，农民工已经付出劳动而未获得工资的依照有关法律规定执行（由用人单位清偿，并可以依法进行追偿）。



第二节 工资制度

（三）工程建设领域特别规定

工程建设领域推行分包单位农民工工资委托施工总承包单位代发制度。分包单位应当按月考核农民工工作量并编制工资支付表，经农民工本人签字确认后，与当月工程进度等情况一并交施工总承包单位。

施工总承包单位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存储工资保证金，专项用于支付为所承包工程提供劳动的农民工被拖欠的工资。**工资保证金实行差异化存储办法**，对一定时期内未发生工资拖欠的单位实行减免措施，对发生工资拖欠的单位适当提高存储比例。



第二节 工资制度

除法律另有规定外，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资金和工资保证金不得因支付为该项目提供劳动的农民工工资之外的原因被查封、冻结或者划拨。



第二节 工资制度

【真题·2022补·多选】以下关于工程建设领域工资保证金的说法，表述正确的有（ ）。

- A. 工资保证金实行差异化存储办法
- B. 工资保证金专项用于支付农民工被拖欠的工资和工程欠款
- C. 工资保证金应当由分包单位存储
- D. 对一定时期内未发生工资拖欠的单位，实行工资保证金减免政策
- E. 对发生工作拖欠的单位，要提高工作保证金存储比例



第二节 工资制度

答案：ADE

解析：本题考查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制度。施工总承包单位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存储工资保证金，C错误。专项用于支付为所承包工程提供劳动的农民工被拖欠的工资，B错误。工资保证金实行差异化存储办法，对一定时期内未发生工资拖欠的单位实行减免措施，对发生工资拖欠的单位适当提高存储比例。A、D、E正确。



知识点

最低工资保障制度★★★



第二节 工资制度

最低工资是指劳动者在法定工作时间内提供正常劳动的前提下，用人单位应支付的最低劳动报酬。劳动者因探亲、结婚、直系亲属死亡按规定休假，以及依法参加国家和社会活动，也应当视为提供的正常劳动。

最低工资不包括延长工作时间的工资报酬，以货币形式支付的住房和用人单位支付的伙食补贴，中班、夜班、高温、低温、井下、有毒、有害等特殊工作环境和劳动条件下的津贴，国家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社会保险福利待遇。



第二节 工资制度

（一）最低工资标准

实行计件工资或提成工资等工资形式的用人单位，在科学合理的劳动定额基础上，其支付劳动者的工资不得低于相应的最低工资标准。

最低工资标准一般采用最低月工资标准和最低小时工资标准的形式。最低月工资标准适用于全日制就业劳动者，最低小时工资标准适用于非全日制就业劳动者。

省、自治区、直辖市范围内的不同行政区域可以有不同的最低工资标准。



第二节 工资制度

（二）最低工资标准的调整

根据《劳动法》第四十九条规定，确定和调整最低工资标准应综合考虑以下因素：

- （1）劳动者本人及平均赡养人口的最低生活费用；
- （2）社会平均工资水平，是指政府统计部门提供的职工平均工资水平；
- （3）劳动生产率，是指政府统计部门提供的当地社会劳动生产率；
- （4）就业状况，最低工资标准的确定和调整要考虑失业率水平；
- （5）地区之间经济发展水平的差异。



第二节 工资制度

（三）最低工资标准的发布

省、自治区、直辖市劳动行政部门应将本地区最低工资标准方案报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批准，并在批准后7日内在当地政府公报上和至少一种全地区性报纸上发布。省、自治区、直辖市劳动行政部门应在发布后10日内将最低工资标准报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最低工资标准每两年至少调整一次。

在当地最低工资标准发布后，用人单位应在最低工资标准发布后10日内将该标准向本单位全体劳动者公示。



第二节 工资制度

（四）违反劳动标准的法律责任

（1）违法延长工作时间的法律责任

（2）违反年休假规定的法律责任

（3）违反最低工资标准的法律责任



第二节 工资制度

【真题·2021/2024·单选】在当地人民政府劳动行政部门发布最低工资标准后（ ）日内，用人单位应将该标准向本单位全体劳动者公示。

- A. 7
- B. 10
- C. 15
- D. 30

答案：B

解析：本题考查最低工资标准的发布。在当地最低工资标准发布后，用人单位应在最低工资标准发布后10日内将该标准向本单位全体劳动者公示。



第二节 工资制度

【真题·2017/2023年·多选】关于最低工资标准的说法，正确的是（ ）。

- A. 用人单位应在最低工资标准发布后10日内将该标准向本单位全体劳动者公示
- B. 月最低工资标准适用于非全日制用工
- C. 同一省的不同行政区域可以有不同的最低工资标准
- D. 用人单位应当规定适用于本单位的最低工资标准
- E. 最低工资标准应当每年调整一次



第二节 工资制度

答案：AC

解析：本题考查最低工资标准。月最低工资标准适用于全日制就业劳动者，小时最低工资标准适用于非全日制就业劳动者。省、自治区、直辖市范围内的不同行政区域可以有不同的最低工资标准。最低工资标准每两年至少调整一次。用人单位应在最低工资标准发布后10日内将该标准向本单位全体劳动者公示。



第二节 工资制度

【真题·2010/2019年·多选】在劳动者提供正常劳动的情况下，用人单位应支付劳动者的工资在剔除（ ）后，不得低于当地最低工资标准。

- A. 延长工作时间工资
- B. 高温津贴
- C. 基本工资
- D. 夜班津贴
- E. 国家规定的福利待遇



第二节 工资制度

答案：ABDE

解析：本题考查最低工资保障制度。最低工资不包括延长工作时间的工资报酬，以货币形式支付的住房和用人单位支付的伙食补贴，中班、夜班、高温、低温、井下、有毒、有害等特殊工作环境和劳动条件下的津贴，国家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社会保险福利待遇。



第三节 职工福利



知识点

职工福利的概念、内容★★



第三节 职工福利

（一）职工福利的概念

职工福利制度是指由用人单位通过建立各种补贴制度和举办集体福利事业，保证职工在职期间在卫生保健、房租价格补贴、生活困难补助、集体福利设施以及不列入工资发放范围的各项物价补贴等方面享受的待遇和权益。

《劳动法》第七十六条规定：“用人单位应当创造条件，改善集体福利，提高劳动者的福利待遇。”



第三节 职工福利

（二）职工福利的内容

职工福利可划分为集体生活福利和职工个人福利。

1. 职工个人福利又称为劳动者的福利待遇, 主要包括带薪假期、探亲假路费补贴、职工生活困难补贴、职工正常死亡丧葬补助费等。

2. 企业的职工福利费主要在职工福利基金中列支, 可分为三个方面:



第三节 职工福利

(1) 为职工提供生活方便、减轻家务劳动负担而举办的集体福利设施，如职工食堂、托儿所、幼儿园、婴儿哺乳室、浴室、女职工卫生室以及宿舍等。

(2) 为满足职工的不同需要，减轻生活开支而建立的福利补贴，如生活困难补贴、交通费补助、探亲往返车船费补贴、幼儿入托费补贴、房贴、取暖费、清凉饮料以及疗养费等。

(3) 为改善职工文化生活，建设精神文明和企业文化而建立的福利事业，如图书馆、阅览室、俱乐部、球场、游泳池、业余学校等。



知识点

职工福利费★



第三节 职工福利

企业为职工提供的除职工工资、奖金、津贴、纳入工资总额管理的补贴、职工教育经费、社会保险费和补充养老保险费（年金）、补充医疗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以外的福利待遇支出，包括发放给职工或为职工支付的以下各项现金补贴和非货币性集体福利：



第三节 职工福利

(1) 为职工卫生保健、生活等发放或支付的各项现金补贴和非货币性福利。

(2) 企业尚未分离的内设集体福利部门所发生的设备、设施和人员费用。

(3) 职工困难补助。

(4) 离退休人员统筹外费用。

(5) 按规定发生的其他职工福利费。



第三节 职工福利

根据国家有关规定，企业为职工提供的交通、住房、通信待遇，已经实行的货币化改革的，按月按标准发放或支付的住房补贴、交通补贴或者车改补贴、通信补贴，应当纳入职工工资总额，不再纳入职工福利费管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四十条规定，企业发生的职工福利费支出，不超过工资薪金总额14%的部分，准予扣除。企业税前扣除时不是计提数而是实际发生的且在14%范围之内的部分。



第三节 职工福利

【真题·2013/2016/2023·单选】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企业发生的职工福利费支出不得超过（ ）的14%的部分，准予扣除。

- A. 工资福利总额
- B. 工资薪金总额
- C. 职工缴纳社会保险费总额
- D. 职工缴纳个人所得税总额



第三节 职工福利

答案：B

解析：企业发生的职工福利费支出，不超过工资薪金总额14%的部分，准予扣除。企业税前扣除时不是计提数而是实际发生的并且在14%范围之内的部分。